

實踐大學課程學程化推動小組設置要點

106 年 9 月 26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實踐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各教學單位為進行課程學程與模組化之各項工作規劃、協調及執行作業，以強化學生學習之深度與廣度，訂定本校「實踐大學課程學程化推動小組(以下簡稱推動小組)設置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推動小組委員由校長，副校長、教務長、副教務長、圖資長、副圖資長、研發長、各學院院長、教學發展一、二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，教務長擔任召集人，另得視需要聘請校外諮詢委員 1-2 名。
- 三、推動小組任務如下：
 - (一) 研訂課程學程化實施計畫辦法。
 - (二) 協助及引導本校各單位，依時程推動相關執行作業。
 - (三) 對外溝通及統一說明課程之推動進度。
 - (四) 舉辦課程學程化之研討與成果發表會。
 - (五) 其他有關課程學程化事項。
- 四、推動小組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並得視需要邀請議案有關單位人員列席會議。
- 五、推動小組召開之會議，應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通過使得決議。
- 六、推動小組委員為無給職，但校外諮詢委員得酌支出席費。
- 七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依本校學則與相關規定辦理
- 八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